

办理结果： 采纳或解决

公开属性： 主动公开 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商务委员会

普商务〔2021〕6号

对区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 145089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区红十字会：

宋婷婷委员提出的关于在本区会展等大型人员密集运动场所推行 AED 的使用和培训工作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关于建议中提到的第一点：本区有关部门应该对区域内所有大型商场、会展中心进行排摸，并制定 AED 机的配置标准，并按照标准做到应配尽配，力求全覆盖。经了解，AED 是一种便携式、易操作、用于抢救快速性心律失常所致心源性猝死的常用急救设备，它可以自动诊断特定的心律失常，并且给予电击除颤，是非专业人员稍加培训即能熟练使用的抢救心脏骤停患者的“救命神器”。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

(AED) 不仅能完善公共场所急救设施设备配备标准，也有利于保障市民生命安全。经过与上海跨国采购会展中心、区内各大商场沟通，了解到其作为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正在考虑配备 AED，但市面上 AED 设备品牌、软件型号多，作为非专业人士无法正确采购适合会展中心使用的 AED 设备，跨采会展中心及区内各大商场迫切希望红十字会等相关专业单位协调指导采购事宜。

关于建议中提到的第二点：强化人员配置和培训，要求各大型商场、会展中心等人员密集场所配置一定能够使用 AED 机的急救人员，并计划有步骤进行培训。我委认为对公众及安装场所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是 AED 设备能否发挥最大使用价值的关键一环。在安装 AED 设备之后，最重要的是在紧急情况下，能派上用场。经了解，跨采中心将在红十字会的专业指导下，做好人员配置和培训工作，做到准备在先、科学使用。我委也将持续与各大商场保持沟通，强调 AED 设备的重要性，争取作进一步推广。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

普陀区商务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

联系人姓名：陈沁虹

联系电话：52564588-7046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10 楼 1001 室

邮政编码：200333